（上接B73版）

业务传真：021－20324199
客服热线：400－928－2266
公司网址：www.dtfunds.com
（126）名称：洪泰财富(青岛)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9号楼7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什库大街31号九思文创园5号楼501
法定代表人：任淑桢
联系人：周映筱
联系电话：010－66162800
业务传真：010－66162800
客服热线：400 6706 863
公司网址：www.hongtaiwealth.com
（127）名称：天津万家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迎宾大道1988号滨海浙商大厦公寓2－241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5层
法定代表人：李修辞
联系人：褚琦
联系电话：010－59013828
业务传真：010－59013707
客服热线：010－59013842
公司网址：www.wanjiawealth.com
（128）名称：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唐家墩路32号国资大厦B座
法人代表：余磊
联系人：翟璟
联系电话：027－87618882
客服电话：4008005000
传真：027－87618863
公司网址： www.tfzq.com
（129）名称：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142号14层1402（750000）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18号院朝来高科技产业园18号楼（100000）
法定代表人：程刚
联系人：张旭
联系电话：010－58160168
业务传真：010－58160173
客服热线：400－810－5919
公司网址：www.fengfd.com
（130）名称：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SOHO城（一期）第七幢23层1号4号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武汉中央商务区泛海国际SOHO城（一期）第七幢23层1号4号
法定代表人：陶捷
联系人：沈怡
联系电话：027－83862952
业务传真：027－83862682
客服热线：400－027－9899
公司网址：www.buyfunds.cn
（131）名称：大有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二段128号现代广场三、四楼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二段128号现代广场三、四楼
法定代表人：沈众辉
联系人：马科
电话：0731－84409106
传真：0731－84409009
客服电话：4006－365－058
公司网址：http://www.dayouf.com
（132）名称：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6153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518号A1002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蓝杰
电话：021－65370077
传真：021－55085991
客服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址：www.jiyufund.com.cn
（133）名称：大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新华路110－134号富中国际广场1栋20层1.2号
办公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新华路110－134号富中国际广场1栋20层1.2号
法定代表人：王荻
联系人：方凯鑫
联系电话：0851－88405606/18585196880
业务传真：0851－88405599
客服热线：0851－88235678
公司网址：www.urainf.com
（134）名称：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金砖大厦8层
法定代表人：沙常明
联系电话：021－80295888
客服热线：400－620－6868
公司网址：www.lczq.com
（135）名称：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涪江路1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下东大街258号
法定代表人：黄光伟
联系人：樊海波
联系电话：028－67676033
客服热线：40016－96869
公司网址：www.tf.cn
（136）名称：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法定代表人：卢长才
联系人：袁媛
电话：0755－83199511
传真：0755－83199545
客服电话：4008323000
公司网站：www.csco.com.cn
（137）名称：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2号第一广场1501－1504
办公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2号第一广场1501－1504
法定代表人：林松
联系人：李智磊
联系电话：0592－3122679
业务传真：0592－8060771
客服热线：400－918－0808
公司网址：www.xds.com.cn
（138）名称：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A座6－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A座6－9层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联系人：李微
联系电话：010－59355941
客服电话：40088－95618
公司网站：www.e5618.com
（139）名称：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联系人：彭博
电话：0731－85832343
传真：0731－85832214
客服电话：95571
公司网站：www.foundersc.com
（140）名称：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二街198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天府二街198号
法定代表人：杨炯洋
联系人：谢国梅
电话：010－52723273
传真：028－86150040
客服电话：4008888818
公司网址：http://www.hx168.com.cn
（141）名称：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德州市三八东路126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德州市三八东路1266号法定代表人：申健
联系人：王方震
电话：0534－2297326
传真：0534－2297327
客服电话：40084－96588
公司网址：www.dzbchina.com
（142）名称：北京君德汇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8号15层办公楼一座150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8号恒基中心办公楼一座2202室
法定代表人：李振
联系人：魏尧
电话：010－65181028
传真：010－65174782
客服电话：400－066－9355
公司网址：www.kingstartimes.com
（143）名称：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2815号302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2815号302室
法定代表人：黄欣
联系人：戴珉微
联系电话：021－33768132－801
业务传真：021－33768132－802
客服热线：400－6767－523
公司网址：www.zzwealth.cn
（144）名称：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99号5层01、02、03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799号5层01、02、03室
法定代表人：胡燕亮
联系人：孙琦
联系电话：021－50810687
业务传真：021－58300279
客服热线：021－50810673
公司网址：www.wacaijijin.com
（145）名称：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213号7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213号7楼
法定代表人：李俊杰
联系人：许曼华
联系电话：021－53686888
业务传真：021－53686100，021－53686200
客服热线：021－962518
公司网址：www.962518.com
（146）名称：深圳信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10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时代财富大厦第49A单元
法定代表人：周文
联系人：杨涛
联系电话：0755－23946631
业务传真：0755－82786863
客服热线：0755－23946579
公司网址：www.honorfunds.com
（147）名称：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15号德胜尚城E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15号德胜尚城E座
法定代表人：毕劲松
联系人：刘宇
联系电话：010—59366070
业务传真：010—59366055
客服热线：400－620－0620
公司网址：www.sczq.com.cn
（148）公司名称：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武川县腾飞大道1号4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长安兴融中心西楼11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联系人：叶密林
联系电话：010－83991719
业务传真：（010）66412537
客服热线：95385
公司网址：www.grzq.com
（149） 名称：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北195号
法定代表人：姚建军
客服电话：400－83－96699（全国），020－96699（广州）
联系人：张扬眉
电话：020－37598442
传真：020－37590726
公司网站：www.gzcb.com.cn
（150）名称：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黄浦区北京东路666号H区（东座）6楼A3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707号生命人寿大厦32楼
法定代表人：贲惠琴
联系人：钟伟
联系电话：13826420174
业务传真：021－50206001
客服热线：021－50206003
公司网址：www.msftec.com
（151）名称：中衍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82号2座2－1座、2－2座7层；B2座一层108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82号2座2－1座、2－2座7层；B2座一层108单元
法定代表人：马宏波
联系人：李卉
联系电话：13466707518
业务传真：010－52088273
客服热线：400－688－1117
公司网址：www.cdfco.com.cn

二、注册登记人
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9848（集中办公区）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31—33楼
电话：020－89188970
传真：020－89899175
联系人：李尔华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6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广州东塔）10、29层
负责人：王晓华
电话：020—37181333
传真： 020－37181388
经办律师：刘智、林晓纯
联系人：刘智

四、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法人代表：曾顺福
联系人：洪锐明
电话：021—61418888
传真：021—63350003
经办注册会计师：洪锐明、江丽雅

第四部分　基金的名称

广发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　基金的类型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六部分　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策略，紧密跟踪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力求实现对标的指数的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第七部分　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的成份股、备选成份股。此外，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非成份股（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权证、股指期货、货币市场工具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的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对投资比例要求有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做出相应调整。

第八部分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原则上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成份股在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

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力争将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0.35%以内，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4%。如因标的指数编制规则调整等其他原因，导致基金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超过了上述范围，基金管理人应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进一步扩大。

（一）资产配置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主要以标的指数成份股为基础，综合考虑跟踪效果、操作风险、投资可行性等因素构建投资组合，并根据基金资产规模、日常申购赎回情况、市场流动性以及股票市场交易特性等情况，对投资组合进行优化调整，以力争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实现对跟踪误差的有效控制。

（二）权益类资产投资策略

1、股票组合构建方法

本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以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为原则，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股票在投资组合中的权重原则上将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以拟合标的指数的业绩表现。但若出现较为特殊的情况（例如成份股流动性不足、成份股投资受限、成份股长期停牌、成份股发生变更、成份股公司行为等），或受基金规模而投资受限，或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等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等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变通和调整，力争降低跟踪误差。

此外，对于其他无法严格按照标的指数进行复制的情况，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结合经验判断，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以获得更接近标的指数的收益率。

2、股票组合调整

（1）定期调整

本基金股票组合根据所跟踪的标的指数对其成份股的调整而进行相应的定期跟踪调整。

（2）不定期调整

1）与指数相关的调整

当标的指数成份股发生增发、配股等影响成份股在指数中权重的行为时，本基金将根据指数公司发布的调整决定及其需调整的权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2）申购赎回调整

根据本基金的申购和赎回情况，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调整，从而有效跟踪标的指数。

3）其他调整

对于标的指数成份股，若因其出现停牌限制、存在严重的流动性困难、或者财务风险较大、或者面临重大的不利的司法诉讼、或者有充分而合理的理由认为其被市场操纵等情形时，本基金可以不投资该成份股，而用备选股、甚至现金来代替，也可以选择与其行业相近、定价特征类似或者收益率相关性较高的其它股票来代替。

（三）债券投资策略

基于基金流动性管理和有效利用基金资产的需要，本基金将投资于流动性较好的国债、央行票据等债券，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提高基金资产的投资收益。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形势、货币政策、证券市场变化等分析判断未来利率变化，结合债券定价技术，进行个券选择。

（四）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主要包括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MBS）等证券品种。本基金将重点对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等影响资产支持证券价值的因素进行分析，并辅助采用蒙特卡洛方法等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资产支持证券的相对投资价值并做出相应的投资决策。

（五）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主要遵循有效管理投资策略，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现货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本基金运用股指期货的情形主要包括：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对冲因其他原因导致无法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风险；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频繁调整的交易成本，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六）权证投资策略

权证为本基金辅助性投资工具，投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为有利于加强基金风险管理。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根据权证的高杠杆性、有限损失性、灵活性等特性，通过限量投资、趋势投资、优化组合、获利等投资策略进行权证投资。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稳定的当期收益。

第九部分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收益率×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该指数以中证全指为样本空间，纳入建筑材料行业相关上市公司股票，反映建筑材料行业的整体市场表现。

如果指数编制单位变更或停止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的编制、发布或授权，或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由其他指数替代、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的重大变更等事项导致本基金管理人认为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不宜继续作为标的指数，或证券市场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更适合投资的指数推出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变更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业绩比较基准和基金名称。其中，若变更标的指数对基金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无实质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指数编制单位变更、指数更名等事项），则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应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及时公告。

第十部分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第十一部分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9月1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4,174,666.98	91.53
	其中：股票	34,174,666.98	91.53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62,398.97	7.13
7	其他各项资产	502,077.41	1.34
8	合计	37,339,143.36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1.1) 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81,128.00	1.0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81,128.00	1.06

（1.2）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3,333,862.73	92.7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59,676.25	1.2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3,793,538.98	93.98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1)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85	海螺水泥	159,500	5,340,060.00	14.85
2	000786	北新建材	168,323	3,119,025.19	8.67
3	002271	东方雨虹	169,389	2,881,306.89	8.01
4	601992	金隅集团	626,500	2,054,920.00	5.71
5	000401	冀东水泥	177,200	1,571,764.00	4.37
6	600801	华新水泥	91,700	1,378,251.00	3.83
7	601636	旗滨集团	303,400	1,350,130.00	3.75
8	002596	海南瑞泽	121,200	1,243,512.00	3.46
9	600881	亚泰集团	305,100	1,138,023.00	3.16
10	002233	塔牌集团	89,900	1,028,456.00	2.86

(2)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293	三峡新材	67,100	381,128.00	1.06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7,140.3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87,530.7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10.20
5	应收申购款	296,796.1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02,077.41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2)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293	三峡新材	381,128.00	1.06	重大事项停牌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18年6月30日。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广发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8.1.1－2018.6.30	－17.30%	1.74%	－18.69%	1.76%	1.39%	－0.02%
2017.8.2－2017.12.31	0.10%	0.95%	1.33%	1.08%	－1.23%	－0.1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7.22%	1.43%	－17.62%	1.48%	0.40%	－0.05%

（2）广发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8.1.1－2018.6.30	－17.20%	1.74%	－18.69%	1.76%	1.49%	－0.02%
2017.8.2－2017.12.31	0.32%	0.95%	1.33%	1.08%	－1.01%	－0.1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6.94%	1.43%	－17.62%	1.48%	0.68%	－0.05%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8月2日至2018年6月30日)

(1)广发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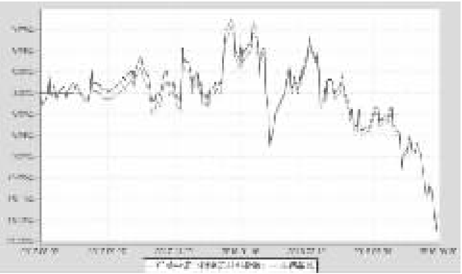

(2)广发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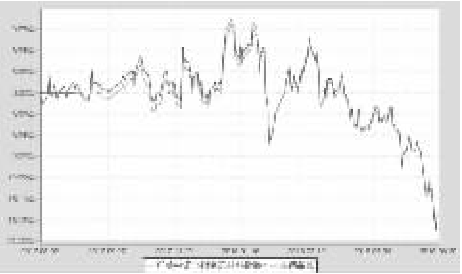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2017年8月2日，至披露时点本基金成立未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后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有关规定。

第十三部分　基金的费用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从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4、基金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7、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8、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9、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10、证券账户开户费用和银行账户维护费；

11、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5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1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0.2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0%÷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注册登记机构，由登记机构代付给销售机构。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以及基金管理人的基金行销广告费、促销活动费、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费等。

销售服务费使用范围不包括基金募集期间的上述费用。

4、基金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的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按照基金管理人与标的指数许可方所签订的指数使用许可协议的约定计提标的指数使用相关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的标的指数使用相关费用从基金财产中列支。标的指数使用相关费用的费率、具体计算方法及支付方式如下：

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2%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02%÷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从《基金合同》生效日开始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每年1月、4月、7月、10月，将上季度标的指数使用许可费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

标的指数许可使用费收取下限为每季度1万元（最低季度费用），若计算期间不足一个季度的，则根据实际天数按照比例计算。如果指数使用许可协议约定的标的指数使用相关费用的计算方法、费率和支付方式等发生调整，本基金将采用调整后的方法或费率计算标的指数使用相关费用。基金管理人将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其他公告中披露本基金最新适用的方法。

5、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5—11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和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

基金管理人必须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介上公告。

第十四部分、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原广发中证全指建筑材料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内容进行了更新，主要内容如下：

1. 在“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相关内容。

2. 在“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新增了相关的销售机构，更新了直销机构、注册登记人及会计师事务所的信息。

3. 在“第八部分 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4.在“第九部分 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基金业绩。

5.在“第十三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部分，更新了本基金C类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相关事宜已公告。

6.在“第十八部分 基金合同的内容摘要”部分，更新了基金管理人的住所及基金托管人的法定代表人信息。

7. 根据最新公告，对“第二十一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内容进行了更新。

8.根据《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在“第一部分 绪言”、“第二部分 释义”、“第七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第八部分 基金的投资”、“第十一部分 基金资产的估值”、“第十五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第十六部分 风险揭示”、“第十九部分 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部分，对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87　　证券简称：金洲慈航　　公告编号：2018－59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部分股份被动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运环保”）质押给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的公司部分股份被解除质押，并被兴业证券场内处置，导致被动减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介绍

2016年12月，盛运环保将持有的公司12,300万股股票以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方式质押给兴业证券，后因盛运环保未能及时清偿到期债务，其股份被司法冻结，盛运环保亦未能及时履行质押股份提前购回义务。

现兴业证券决定采用公证后强制执行的方式对质押股份中的60,779,326股流通股进行违约处置，并已获得法院的相关协助执行通知，兴业证券预计将采取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方式，变卖盛运环保持有的该等股份。

二、盛运环保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被动减持情况

盛运环保质押给兴业证券的21,237,400股股份于2018年7月9日被解除质押，兴业证券分别于2018年7月10日、2018年7月25日、2018年7月26日、2018年7月27日将盛运环保质押的公司4,127,500股、4,448,000股、3,984,300股、4,126,300股进行场内处置，导致盛运环保发生被动减持，具体情况如下表：

被动减持日期	被动减持前持股		被动减持股份				被动减持后持股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成交均价(元)	成交金额(元)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2018年7月10日	156,703,438	7.38%	4,127,500	0.20%	3.634	14,999,970	152,575,938	7.18%
2018年7月25日	152,575,938	7.18%	4,448,000	0.21%	3.446052158	15,328,040	148,127,938	6.97%
2018年7月26日	148,127,938	6.97%	3,984,300	0.18%	3.512992998	13,996,818	144,143,638	6.79%
2018年7月27日	144,143,638	6.79%	4,126,300	0.20%	3.631334418	14,983,975.21	140,017,338	6.59%
合计			16,686,100	0.79%		59,308,803.21	140,017,338	6.59%

三、其他相关说明

1、盛运环保持有股份累计质押冻结情况

截止目前，盛运环保共持有公司股票140,017,3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59%。已办理质押冻结的总股票数为140,017,338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的100%。具体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司法冻结数量(股)	质权人/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	质押/司法冻结日期	解质/解冻日期
盛运环保	否	4,903,445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2018－03－13	2021－03－12
	否	2,045,370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2018－03－13	2021－03－12
	否	13,740,382	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03－16	2021－03－15
	否	39,541,926	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2018－03－16	2021－03－15
	否	6,791,567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18－03－16	2021－03－15
	否	6,222,674	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2018－03－23	2021－03－22
	否	62,220,674	广东省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	2018－03－23	2021－03－22
	否	4,551,300	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2018－03－16	2021－03－15
合计		140,017,338			

2、兴业证券拟处置盛运环保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60,779,326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86%（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截至目前，兴业证券对盛运环保所质押公司股份累计场内处置16,686,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9%。

3、盛运环保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盛运环保被动减持本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本次被动减持后，盛运环保仍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须遵守《证 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持续督促股东，并积极配合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兴业证券关于对金洲慈航股份的违约处置卖出明细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716　　证券简称：金贵银业　　公告编号：2018－096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金贵银业，证券代码：002716）于2018年5月3日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公司于5月9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确定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告编号：2018－038），并于2018年5月16日、2018年5月23日、2018年5月30日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2018－043、2018－048）。

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2018年6月7日、2018年6月13日、2018年6月20日、2018年6月27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2018－054、2018－059、2018－061）。

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继续停牌。经公司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2018年6月29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2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8年7月4日、2018年7月11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2018－065、2018－067）。

2018年7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并于2018年7月14日发布了《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0）。2018年7月18日、2018年7月25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2、2018－074）。

2018年7月30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继续停牌相关议案，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7月3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8年7月31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2018－076）。2018年8月3日、2018年8月10日、2018年8月17日、2018年8月24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77、2018－078、2018－082、2018－084）。

公司预计无法在2018年8月31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8月31日开市起复牌，并在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2018年8月31日披露了《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暨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1）。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各相关方正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所涉及的相关工作。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向本次交易标的公司湖南临武嘉宇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嘉宇矿业”）增资2,337.662337万元的事项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嘉宇矿业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12337.662337万元，本次工商变更后嘉宇矿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黄华茂	5,100.00	41.34%
2	深圳市华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67.00	32.96%
3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337.662337	18.95%
4	李土生	441.00	3.57%
5	周辛建	392.00	3.18%
合计	－	12,337.662337	100.00%

公司仍计划向嘉宇矿业全部股东收购其所持嘉宇矿业100%股权。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做好信息保密工作，并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有关规定，至少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相关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尚未最终确定风险、交易前置审批风险、本次交易终止的风险等诸多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29　　证券简称：天鹅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48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9月1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济南市天桥区大魏庄东路99号办公楼三楼第一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6,500,54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1.245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魏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2人，董事张荣庆先生、赵德利先生、李学江先生、顾华先生、韩伟先生、潘玉忠先生、李法德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王友刚先生出席了会议；财务总监翟艳婷女士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476,740	99.9642	23,800	0.0358	0	0.0000

2、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476,740	99.9642	23,800	0.0358	0	0.0000

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出售商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6,476,740	99.9642	23,800	0.0358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4,000	83.8971	23,800	16.1029	0	0.0000
3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出售商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4,000	83.8971	23,800	16.1029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第1项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上述第2、3项议案经出席本次会议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同意。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斯亮、赵耀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4日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开放申购、赎回、定投、转换及参加其申购、定投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与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天明泽”）签订基金销售协议。现决定自2018年9月14日起，新增恒天明泽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开放申购、赎回、定投、转换业务，且参加其申购、定投费率优惠活动。

一、销售业务

(一)在恒天明泽开通以下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除特别注明外）、转换业务。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圆信永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629（A类）
	000630（C类）
圆信永丰双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824(A类)
	000825（C类）(不开放定投)
圆信永丰优加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36
圆信永丰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32(A类)
	002933(C类)
圆信永丰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148
圆信永丰兴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965（A类）
	001966(C类)(不开放定投)
圆信永丰优享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958
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	004178(A类)
	004179(B类)

有关上述基金的具体事宜请仔细阅读各基金对应的招募说明书、发售公告及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二) 办理时间

具体时间以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和恒天明泽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人通过恒天明泽申购、定投上述基金享有申购、定投费率优惠。各基金的具体费率优惠内容及期限以恒天明泽官网的公告为准。

三、重要提示

（一）费率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恒天明泽的规定为准。

（二） 上述列表内的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上述列表内的基金，不包括对应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及赎回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四）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基金份额登记机构注册登记的基金。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同一基金的不同份额之间不能转换。

（五）投资人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

四、投资人可通过以下方式咨询详情

(一)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980－618
公司网址： www.chtwm.com

（二）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07－0088
公司网址：www.gtsfund.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业务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业务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投资人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

特此公告。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4日